

清河门区采沉安置小区(一期)工程项目-监理 中标候选人公示

项目编号：202421090010508467



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

项目名称	清河门区采沉安置小区(一期)工程项目		
项目编号	202421090010508467		
标段(包)名称	清河门区采沉安置小区(一期)工程项目-监理		
标段(包)编号	202421090010508467001		
公示开始日期	2024年09月20日	公示结束日期	2024年09月23日
标段(包)性质	非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		
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、第六十条规定,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可以自收到或者应当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(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),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		
发布媒介	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,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,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,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辽宁省·阜新市)》		
其他公示内容			
监督部门	阜新市清河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项目来源	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
监督部门联系人	陈女士	监督部门电话	0418-6327617
招标人	阜新市清河门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	邮箱	249181539@qq.com
地址	阜新市清河门区清远街供热公司道北		
联系人	王女士	电话	0418-6327614
招标代理机构	辽宁丽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邮箱	lnltxmgl@163.com
地址	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新华路64-5-4门		
联系人	孙金园	电话	0418-5961111

1.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分数	投标报价	质量	总 供货/服务/ 特许经营/工期(日历天)
1	辽宁广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88.04	870000.00元	合格	729
2	阜新市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	85.65	855000.00元	合格	729
3	阜新市建筑设计研究院监理事务所	83.65	879000.00元	合格	729

2.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经理(负责人)情况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项目经	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
----	-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

		理（负责人） 姓名	
1	辽宁广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李铁良	[注册监理工程师·房屋建筑工程] (00194620)
2	阜新市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	苏楠	[注册监理工程师·房屋建筑工程] (00826123)
3	阜新市建筑设计研究院监理事务所	公贺	[注册监理工程师·房屋建筑工程] (00746670)

3.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序号	中标候选人名称	响应情况
1	辽宁广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[房屋建筑监理甲级]
2	阜新市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	[房屋建筑监理甲级]
3	阜新市建筑设计研究院监理事务所	[房屋建筑监理乙级]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